

# 臺中市政府人事處112年度施政計畫

## 壹、前言

本府為落實15項幸福政見，需集合眾人的智慧與力量，而公務人員是推動政務的主體，其工作精神、素質能力及績效表現更是本府能否達成各項施政目標的重要關鍵。為積極優化公務人力素質，打造第一流的公務人才，需規劃符合時代之人事政策，引領專業、關懷、創新之優質人事服務，成為各機關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的後盾，以建構具前瞻性及問題解決力的行政團隊，強化政府整體施政效能。

本處為本府人事政策幕僚機關，下設公務人力訓練中心，主要負責組織設置、員額管理、任免考核、培育訓練、給與福利、人事資訊數位化及人事人員管理等業務。為應未來全球化、多元化、專業化及競爭化的環境發展趨勢，除使組織及員額配置更臻合理外，將致力於績效管理的推動、專業能力的提昇、強化人力資源的發展及員工士氣的激勵，型塑友善活力及高效市府團隊，秉持「市民優先」的原則，謀求市民的最大福祉。

## 貳、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

### 一、精實組織人力，貫徹分層負責，建立高效能政府

- (一)配合市政發展需要，適時檢討機關組織架構，以合理調配員額，確保符合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及規定。
- (二)辦理員額評鑑，確保機關整體策略、業務推展與員額配置相互契合。
- (三)配合組織調整釐清機關權責、擴大分層負責及加強逐級授權，以提高行政效能。
- (四)落實執行員額精簡管控措施，精實管控約聘僱等臨時人力，員額管制賡續以「零成長」為原則。

### 二、善用協力夥伴，結合民間力量，共創雙贏

為活化公務人力運用，提升公共服務品質，透過公私協力合作機制，賡續推動機關業務委託民間辦理，並依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」，定期召開專案小組會議，以瞭解各機關推動業務委外執行成效及策進作為。

### 三、建構優質公務人力，落實用人唯才，提高行政效率

#### (一)強化人事專業知能，提升人事服務品質

- 1、訂定年度人事人員訓練計畫，辦理各項專業訓練研習，強化人事專業知能，優化人力素養及服務品質。
- 2、定期辦理人事法規測驗，精進人事法規專業知能，提升人事服務品質。
- 3、辦理績優人事人員選拔及表揚獎勵作業，樹立楷模激發服務熱忱，增進服務效能及工作績效。

#### (二)落實人事任用公平、公正、公開

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進用公務人員，均依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、「公務人員陞遷法」等相關規定，本初任與升調並重、專業專才、適才適所、綜覈名實及獎優汰劣之旨辦理，貫徹人事任用陞遷公平、公正及公開原則，以杜絕請託關說。

### (三)推動人事授權，提升行政效率

持續推動「臺中市政府公務人員人事任免授權作業注意事項」，期使機關用人，能本人與事適切配合之旨，並考量機關特性與職務需要，以進用及培育優秀人才，俾利各機關能迅速補足人力、增進公務效能。

### (四)積極提報考試任用計畫

配合考試用人政策，於年度用人期程內，積極提報考試任用計畫，申請分發考試錄取人員，達成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之政策目標，以貫徹考用合一。

## 四、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族

各機關學校貫徹定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族制度，增進其工作機會，以落實照護弱勢族群並建立多元共融職場環境。

## 五、促進公務人力資源發展

### (一)建構學習型組織環境

- 1、鼓勵團隊學習及組織學習，同時亦積極鼓勵同仁不斷自我學習，並增闢多元學習管道，使學習方式更為寬廣、學習資源更容易取得，讓同仁間有更多對話及分享經驗的機會，進而創造知識並廣泛運用。
- 2、辦理公務人員讀書會活動，鼓勵主動學習及學員間分享討論，倡導閱讀風氣，延伸無限知識，達終身學習目的，型塑本府學習型組織文化。

### (二)強化員工學習動機，創造人才永續循環

- 1、訂定本府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實施要點，積極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，並訂定獎勵措施，凡各機關學校全部人員均達到最低學習時數者，予以主辦人員行政獎勵。
- 2、訂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進修實施計畫，鼓勵所屬公務人員赴大學院校進修，凡利用公餘時間參加與其業務有關之進修者，給予部分進修費用補助；如利用部分辦公時間參加與其業務有關之進修者，給予每人每週最高8小時之公假。
- 3、為儲備本府基層主管人才庫，激發公務同仁主動思考，建立管理思維，培育市政優質管理人才，規劃辦理本府基層主管培訓課程，採混合式學習、團隊活動演練、體驗式訓練、經驗分享與交流等多元教學方法，培養基層主管應具備之管理職能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。

## 六、型塑友善活力及高效市府團隊

### (一)幸福豐富福利服務措施，營造和諧溫馨職場環境

- 1、本府員工協助方案設置多元求助系統，同仁得申請預約諮詢，針對需求提供協談服務。經評估需進一步晤談者，則進行面對面（或電話、視訊）諮詢服務，包括心理、法律、健康、財務、管理等多元化議題，以陪伴員工緩解影響工作效能之困擾，並協助機關學校處理可能影響行政效率之相關議題。
- 2、推動「公教員工別世安息服務」並設置單一服務窗口受理申請，提供減半殯葬收費、舉行聯合奠祭等服務。另適時提供悲傷輔導轉介，並結合財政部中區國稅局、本府法制局、地方稅務局等機關多元法律稅

務服務，以全方位關懷員工，協助其面對親人往生喪葬等事宜，撫慰情緒，提升工作效能。

3、為提升組織幸福感，辦理現職員工急難貸款，計傷病醫護貸款、喪葬貸款、災害貸款、育嬰貸款、產後護理貸款及長期照護貸款等六項，以因應少子女化、高齡化社會趨勢及紓解員工急難，並達安定生活之效。

4、與廠商訂定員工優惠方案，並建置網頁專區，提供即時便利之訊息查詢，同仁憑識別證消費，享優惠及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、醫療等全方位服務，以提升生活品質。

5、推動樣態豐富之文康活動，提升市府團隊凝聚力

(1)舉辦本市各界暨本府一級機關員工新春聯合團拜活動，以強化組織向心力。

(2)為增強橫向協調機制，府層長官率領局處首長組隊參加國際龍舟錦標賽。

(3)舉辦員工親子聯誼，促進親子情感交流，俾利員工取得工作與家庭之平衡。

(4)因應少子化政策，辦理多梯次單身聯誼，提供正當溝通及聯誼管道，以促成良緣進而提升生育率。

(5)舉行本市公教人員聯合婚禮，增添員工正向情感體驗，營造友善幸福職場。

6、與本市優質醫療院所合作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，提供員工、眷屬憑服務證或身分證明赴院診療，享掛號費及醫療費用優惠，以照護同仁、眷屬身心健康。

## (二)促進人力新陳代謝，建構安心工作環境

1、辦理屆齡及自願退休案件，以暢通人力代謝管道，提升行政效能。三節時致送生活困難之退休公教人員慰問金及照護金，以提供必要之照護與慰助，建構安心生活環境。

2、配合退撫政策之推動，辦理退撫權益講習並宣導志願服務理念，協助同仁瞭解退休權益及志願服務概念，妥善規劃職場生涯及退休生活，以建構安心工作環境。

## (三)落實工程獎金績效化、待遇資料正確化，提升組織競爭力

1、為落實工程獎金目標管理及簡化行政程序，授權各機關自訂工程績效獎金目標管理實施計畫，以提高各項工程執行績效並依照績效評核結果發放獎金，使員工與機關績效有效結合。

2、督導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維護「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」，以確保待遇資料之正確性，作為人力政策推動依據，進而提升人力效能。

## 參、年度重要計畫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實施內容
精實人力資源 --精實組織人力，貫徹分層負責，建立高效能政府	辦理組織編制修正  員額評鑑實施計畫	一、為精實組織及促進機關合理用人，依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等相關規定，對所屬各機關員額進行總量管制，以符合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及規定。  二、配合市政發展及各機關業務需求，適時檢討現行組織架構及員額，修定各機關組織編制，以健全機關組織功能。  一、依「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員額評鑑實施計畫」適時辦理本府所屬機關員額評鑑作業。  二、透過員額評鑑，瞭解機關人力工作狀況及員額總數合理性，以確保組設、業務及員額配置相互契合目的之達成，並作為各機關員額調整或精實組織之依據。
加強逐級授權簡化、貫徹分層負責，以提高行政效能		配合本府所屬各機關組織調整，適時釐清各機關間權責，並要求各機關落實分層負責，加強逐級授權簡化，適時檢討修正分層負責明細表，以明確責任劃分及提高行政效能。
積極執行員額精簡管控措施，精實管控約聘僱等臨時人力，員額管制以「零成長」為原則。		一、配合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第28條第2項之規定，落實管控約聘僱員額成長。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出缺之聘僱等臨時人力職缺，除中央補助款進用之聘用、約僱、約用人員及以工程管理費進用之業務助理，或重大專案經市長核可新增聘僱等臨時人力外，餘均不得新增聘僱等臨時人力，以精實管控聘僱等臨時人力，達成員額「零成長」原則。  二、本府成立人力專案小組，各機關如有新增業務且既有人力確實無法調配支援，以致有新增聘僱等臨時人力之需求，須先行提報本府人力專案小組審查會議審議。  三、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另若有核增(新增)正式編制員額之機關，其相關單位(即增員單位)原進用之聘僱人力依行政院函示應予相對精簡或列出缺不補。
精實人力資源 --善用協力夥伴，結合民間力量，共創雙贏	推動機關業務委託民間辦理	依「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施要點」成立專案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，以瞭解本府所屬各機關業務委託民間辦理案件及其執行成效。
優化公務效能 --建構優質公務人力，落實用人唯才，提高行政效率	強化人事專業知能，增進人事服務效能  積極提報考試任用計畫	一、辦理各項人事人員專業知能研習。  二、定期辦理人事法規測驗。  三、選拔及表揚績優人事人員。  配合考試用人政策，積極提報考試職缺，於112年度考試用人期程內，提缺比達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規定之政策目標。
提倡多元共融 --貫徹定額進用制度，積極足額進用身心	依法進用身心障礙人員，定額保障就業	督促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依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」及「進用身心障礙人員作業要點」規定貫徹定額進用制度，積極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，增加其就業機會並建立多元共融職場環境。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實施內容
障礙人員及原住民族。	依法進用原住民族，定額保障就業。	督促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依「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」規定貫徹定額進用制度，積極足額進用原住民族，增加其就業機會並建立多元共融職場環境。
強化終身學習—促進公務人力資源發展	建構學習型組織環境	辦理讀書會活動，透過內容分享及引導討論，結合個人知識創造全新觀點，提升學習效益，並鼓勵同仁自主學習，發展機關閱讀風氣。
	強化員工學習動機，創造人才永續循環	一、組設本府年度數位學習組裝課程，推展數位學習，協助同仁完成每年應達成的終身學習時數。 二、訂定本府年度訓練實施計畫，增進公務人員核心職能，激發創新思維。 三、辦理本府基層主管培訓營隊，培育市政優質管理人才。
型塑友善活力及高效市府團隊—幸福豐富福利服務措施，保障員工權益，提升行政效率	以多元求助系統提供同仁EAP (Employee Assistance Program)員工協助方案服務	本府員工協助方案設置多元求助系統，同仁得運用免費諮詢專線（電話為0800-028-885，周一至周五中午12時至晚間8時由專人接聽），或傳送電子郵件或至線上平臺（24小時受理）申請預約諮詢，由個案管理師針對同仁需求議題提供協談服務。經評估需進一步晤談者，則洽請專業人員進行面對面（或電話、視訊）諮詢服務，包括心理、法律、健康、財務、管理等多元化議題，以陪伴員工緩解影響工作效能之困擾，並協助機關學校處理可能影響行政效率之相關議題。
	設置「公教員工別世安息服務」單一服務窗口	推動「公教員工別世安息服務」並設置單一服務窗口，本處受理公教員工或其眷屬之申請，並由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專責辦理有關提供減半殯葬收費、舉行聯合奠祭等服務。另本府適時提供悲傷輔導轉介服務，並結合財政部中區國稅局、本府法制局、地方稅務局等機關之遺產稅、法律諮詢及被繼承人財產查調等多元服務，以全方位關懷員工，協助其面對親人往生之喪葬等事宜，撫慰情緒，提升工作效能。
紓解員工急難 安定其生活		依中央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實施要點辦理本府現職員工急難貸款，計傷病醫護貸款、喪葬貸款、災害貸款、育嬰貸款、產後護理貸款及長期照護貸款等六項貸款項目，以因應少子女化、高齡化社會趨勢及紓解員工急難，並達安定生活之效。
募集特約商店 提供員工全方位優惠服務		與本市知名或受好評廠商訂定本府員工優惠方案，並建置專區網頁，藉由網路提供即時便利之優惠訊息查詢，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與本市議會同仁憑員工識別證赴特約商店消費，即可享最優惠之價格及食、衣、住、行、育、樂、醫療等全方位服務，以提升生活品質。
推動樣態豐富之文康活動， 提升市府凝聚力		一、舉辦本市各界暨本府一級機關員工新春聯合團拜活動，以強化組織向心力。 二、為增強橫向協調機制，府層長官率領局處首長，組隊參加彰化縣政府鹿港國際龍舟錦標賽。 三、舉辦員工親子聯誼，促進親子情感交流，俾利員工取得工作與家庭之平衡。 四、因應少子化政策，辦理多梯次單身聯誼，提供正當溝通及聯誼管道，以促成良緣進而提升生育率。

工作計畫名稱	重要計畫項目	實施內容
		五、分別於上、下半年舉行本市公教人員聯合婚禮，增添員工正面情感體驗，營造友善幸福職場。
	與醫療院所簽訂優惠診療服務合約，強化同仁身心健康	為提升組織幸福感及行政效率，與本市優質醫療院所合作簽訂診療服務優惠合約，提供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員工、眷屬憑服務證或身分證明赴各該院（診）所診療，可享掛號費及醫療費用優惠，以照護同仁、眷屬身心健康。
	辦理退撫權益講習並宣導志願服務理念	辦理退撫權益講習及宣導志願服務理念，協助同仁瞭解退休權益及志願服務概念，進而妥善規劃職場生涯及退休生活，以建構安心工作環境。
	各機關自訂「工程績效獎金目標管理實施計畫」	為落實工程獎金目標管理及簡化行政程序，授權各機關參照本府提供之範例，自訂工程績效獎金目標管理實施計畫，以提高各項工程執行績效並依照績效評核結果發放獎金，使員工與機關績效有效結合。
	各機關學校「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」待遇資料確保正確性	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「用人費用管理資訊系統」之待遇資料，均按月及按年督導其隨時更新及維護，確保正確性，俾憑依該資料訂定高效能人力政策。